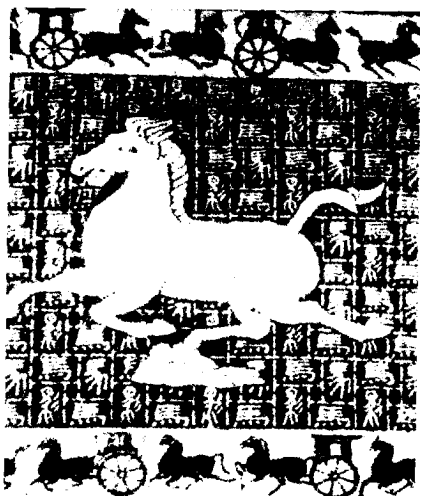


马：人类最亲密的伙伴

马的称呼极多，小马称驹（jū）雄马称骠（zhì），雌马称骝（kē）劣马称驽（nú），良马称骏（jùn），千里马称骥（jì），还有从毛色等方面的细致入微的称呼。翻开《康熙字典》，约有四五十个汉字是用来称呼各种各样马的，而且，有人做过统计，在汉英日语里，动物名称中出现频率最高的就是马，超过鱼，超过鸟，超过牛、羊、鸡、犬、猪，压倒多数，为绝对冠军，并由此证明了马是人类最亲密的伙伴。

马为奇蹄目马科动物，为草食役用家畜。它耳小直立，面长，颈背中线有一列鬃毛，尾毛极长，四肢强健，奔跑快捷，第三趾最发达，趾端为蹄，其余各趾退化，门牙凿状，可以切草，臼齿齿冠高，利于咀嚼，毛色有骠、栗、青、黑等。它大多在春夏发情，性周期为 21-22 天，发情持续 3-7 天，三四岁开始配种，妊娠期为 11 个月，每胎产驹一头，寿命约 30 年。它的大小不等，世界上以龙马最为高大，美国有一匹比利时纯种雄马，身高 1.98 米，体重 1451 公斤，真算是高头大马了。世界上最矮小的马为阿根廷的法拉贝拉

马，最矮的仅 0.3 米，体重不足 10 公斤，堪称袖珍马。它是一个庞大的家族，特别在被驯化为家畜之后，种类更为繁多，一般分为小型马、轻型马和重型马（挽马）三大类：小型马体高在 144 厘米以下，可用于拉车、负重和供儿童骑用，如威尔士马、达特穆尔马、新林马、设德兰马等；轻型马即体型中等的鞍马、骑乘马，如阿拉伯马、纯血马、亚洲马、标准马、田纳西慢步马、四分之一英里赛马、摩尔根马等；重型马身体高大，力量强劲，旧时多用于农耕和运输，如比利时马、英国的夏尔重挽马与克莱兹代尔马、法国的泼雪龙马等。



铜奔马

我国的马属亚洲马，其中以三河马、河曲马、伊犁马和西南马最为著名。三河马因产于内蒙古呼伦贝尔草原三河地区（根河、得尔布尔河和洽河）而得名，它外形较高，胸廓深长，体质结实，平均体高 146 - 153 厘米，体重 330 - 380 公斤，枣红色，俊美，温

驯，耐粗饲料，能够经受严寒、酷暑、风雪、蚊虻侵袭，适应较粗放的群牧生活，属挽乘兼用的类型。河曲马因产于甘肃、青海、四川交界黄河上游第一个弯曲处而得名，这里海拔近 4000 米，地势辽阔，水草茂盛，日照充足，因而造就了它的体形健壮俊美，性格勇敢灵捷，平均体高 132 - 139 厘米，体重 350 - 450 公斤，头稍长大，颈短而粗，背平腰短，四肢粗壮，为宜鞍、宜驮、宜挽的良马，我国历史上常常以此为贡品。伊犁马产自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，其精华集中在“天马”的故乡——昭苏县，平均体高 144 - 148 厘米，体重 400 - 450 公斤，体态匀称，眼大眸明，四肢强健，擅长跳跃，有卓越的骑乘速度和持久力，挽力也强。西南马分布于四川、云南、贵州及广西一带，著名的有四川建昌马、云南丽江马和贵州马、藏马，一般矮小、头大、胸窄、肌腱发达、蹄质坚实，善于爬山越岭，可驮运货物 100 公斤以上，超过了自身体重的 1/3，过去为西南山区的一支重要运输力量。

特别需要提到的是，我国或许还仅存着稀世之宝——野马。从生物进化史而言，世界上曾经出现过数百种野马，可是天灾人祸，经历浩劫，都先后灭绝，只幸存我国新疆准噶尔盆地和蒙古干旱荒漠草原地带的野马，1879 年，俄国探险家普锡华尔斯基在新疆发现，引起轰动，被称为普氏马。1969 年，有人看到过 8 匹野马的小群；1971 年，有人看到过单匹野马；之后，只见到了野马的一些线索和踪迹；现在

虽列为我国一级保护动物，实际上，或者只有残余，或者已经灭绝。这种野马是一种经历了 6000 万年的活化石，性情暴躁凶野，善于奔跑，时速可达 60 公里，几乎是家马的一倍，是比大熊猫还珍贵的动物。据说，当今世界上 100 个动物园和禁猎区共有 608 匹野马，它们的祖先均来自新疆和蒙古，已是第八九代的后裔。为了挽救野马，恢复它的野生特性，1986 年，国际野生动物专家提出了“野马还乡保种”计划，分别从德国和英国送进了 10 多匹野马，并在新疆建立了野马繁殖研究中心，让野马返回原生地饲养，在增加数量后现已放归大自然。

据古生物研究，马起源于北美洲，远祖是始祖马，依其进化阶段分别为渐新马、中新马（三趾马）、上新马、草原野马，而家马即由草原野马进化而来。我国虽然因发掘到的材料还很稀少，构拟不出一个马种起源进化的谱系，但是有学者从已有马化石推断，中国也是世界马种的发源地之一。我国的十二生肖中包含六畜，即马、牛、羊、鸡、犬、猪，马为六畜之首，可是它被先祖驯化的时间却最晚，距今大约四五千年，即新石器时代晚期。古籍上说：“自轩辕以来，服牛乘马。”轩辕即中原各族的共同祖先黄帝，服牛乘马即驯服乘坐牛马的意思，也就是说，从黄帝以来才有了六畜之一的家马，供人役使。

法国 18 世纪博物家布封说过：“人类所曾做到的最高贵的征服，就是征服了这豪迈而到悍的动物——马。”自从马

被征服、被驯化以后，反过来，对人类产生了莫大的影响。

牧业人类的先祖最初以马为狩猎对象，进而畜养马匹，于是产生了牧马业。我国从夏代初年开始养马，之后始终是畜牧业中的一个重要分支，即使农业逐步兴盛发达，它也永不衰落。商周时期，对马的认识和驯养已经有了相当深入的把握，朝廷还专门为马盖马厩，设官职，配人员，负责马的放牧、饲养、调教、乘御、保健、繁殖，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马政制度；与此同时，对马的选种、马的长势、马的鉴别（相马）、马厩的管理、马病的发现与诊治等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。之后，我国历史上曾经出现过许多养马的著作，例如《马书》、《相马经》之类。我国的少数民族，过去许多是以游牧为生的，更对牧马业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。

交通运输特别到了农业社会，马的食用功能减退，主要扮演着交通运输的角色。以马代步，骑马出行，骑马行商，骑马传邮，无论官方或民间，马是那个社会主要的陆路交通工具。稍后有了马车，经过演变，双辕，双轮，以马牵引，从一马到六马不等，或是载人的轿式马车，或是装货的篷式马车，权贵有宝马香车，百姓有老马陋车，马车的出现使马的交通运输功能得到了提升。我国西南地区，山路崎岖，多以马匹驮运货物，马背上放一个鞍架，货物捆在鞍架两旁，牵着，驮着，走着，赶着，或马十余匹，或马百余匹，近者百余里，远者千余里，结而成帮，称为马帮，构成了一种特殊的交通运输队伍。

战争古代作战方式，主要有步战、车战和骑战，其中的车战和骑战都离不开马，因此，东汉有位愿“马革裹尸”的将军马援说，“马者，甲兵之本，国之大用”，在那个冷兵器时代里，交战双方拥有马匹的数量，往往是代表军力和决定胜负的一个标志。战国七雄之首的秦国，有车千乘，骑万匹，卒百万，兵强马壮，才并吞了六国，一统天下。秦始皇兵马俑坑内的大量战车、骑兵俑和步兵俑，就是秦国强大军队的缩影。马一到了疆场上，听到呐喊和刀枪撞击的声音，就会兴奋，就会鼓舞，就会载着它的主人东奔西突，一起慷慨赴险。

竞技自古以来，凭借马匹开展的游乐和竞技活动层出不穷，例如：赛马，看谁的马跑得快；骑射，看谁在马上用箭射中靶子或其他什么；马球，一种骑在马上挥杖击球的运动；马舞，让马随着音乐的节拍回旋跳舞……至今在我国的少数民族中还有跑马拣哈达、飞马拾银、马上拔河、马上摔跤、挥竿套马、绳索套马等精彩的活动项目。尤其使人产生兴味的，西方普遍流行的赛马，列入奥运项目的马术，这马或温文尔雅，步履轻盈，宛如谦谦君子；或桀骜不驯，来去如风，好像铮铮硬汉，带来了不可替代的乐趣。据说，澳大利亚有一匹纯血马，曾创下了 1000 米 53.6 秒的世界纪录，令人瞠目结舌。

习俗旧时有祭马的习俗：春祭马祖，马祖就是马在天上的星宿天驷星，祭马祖是为了祈求马匹的丰收；夏祭先

牧，先牧就是牧马的创始人，祭先牧表示不忘其恩德；秋祭马社，马社就是马厩这块地方的土地神，祭马社是为了让其保佑马的平安；冬祭马步，马步神是主马灾疫的，祭马步神是为了使马免受灾疫。全国许多地区还信仰马王爷，马王爷据传是西汉时降汉的一位匈奴王太子金日磾（dī），身材高大，容貌威严，汉武帝时官拜马监。他笃实忠诚，为人信爱，民间以他为马神，画纸上绘以四臂三目，颇显得狰狞可怖，神牌上写着水草马明王。过去，农家、车马店、驮运帮、骡车夫、马骡驴商贩乃至军队以至使用畜力的磨油、磨面、磨豆腐等店铺作坊，都一概祭祀马王爷，连酱园业与糕点业也将马王爷作为行业神之一。此外，结婚时男方要送女方一匹小金马或银马或布马，表示吉祥，丧葬时或以马殉葬，或以马俑陪葬，或在墓前立石马，或扎制并焚化纸马……五花八门，林林总总，可以说渗透到了方方面面。

文学艺术以马作为表现对象的文艺作品极为丰富。以文学而言，“春风得意马蹄疾”，写出了马的矫健和欢快；“老骥伏枥，志在千里”，写出了马始终不渝的壮心；“千里马常有，而伯乐不常有”，写出了名马被埋没的惋惜；小说《三国演义》里刘备马越檀溪的故事，使读者难以忘怀。以雕塑而言，河南安阳出土的商代玉马，虽说稚拙，却憨态可掬；陕西临潼出土的秦始皇陶马俑，真马般大小，个个双目贯注，形态逼真；陕西礼泉唐太宗墓前的石刻浮雕昭陵六骏，雄姿英发，栩栩如生；甘肃武威雷台出土的铜奔马，或

称马踏飞燕，三足腾空，一足踏于正在疾飞的燕子背上，给人以风驰电掣的奔腾动感，有令人叹为观止的魅力。以绘画而言，唐代的曹霸和韩幹，宋代的李公麟，元代的赵孟頫（fù）等都是画马高手，不乏传世之作；现代画家徐悲鸿，融中西技法于一体，形神兼备，达到了马画的又一高峰。此外，在剪纸、音乐、舞蹈、戏剧等领域里也常常出现马的形象。

其他例如宽阔的道路称为马路，人有马的姓氏，以白马王子比喻英俊潇洒的男子，以黑马比喻突如其来的一鸣惊人，服饰有马褂马靴，饮食有马肉马奶，钱币中有马钱，迷信里有马禁忌，灯艺里有走马灯，儿童游戏中有骑竹马……马对人类的影响可以说是说不完、道不尽的。

马，强劲而豪迈，轻捷而敏锐，平和而合群，勇敢而驯顺，匀称而优美，因而深得人类的欢心，视为最亲密的伙伴，视为生死与共的朋友，视为事业的兴旺发达，视为性格的开朗进取，一句话，视为吉祥的瑞兽。

白 驹

《诗经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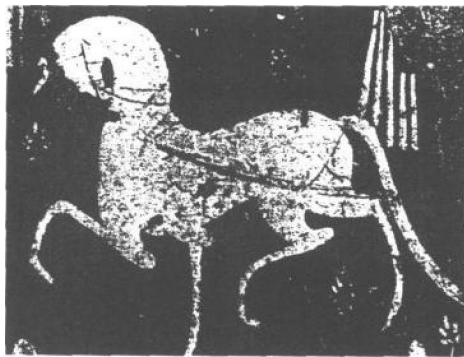
皎皎白驹，食我场苗；絜之维之，以永今朝。
所谓伊人，于焉逍遥。

洁白漂亮的小白驹，吃我场中的嫩豆苗；拴着它来绊着它，使我快乐延到今朝。那是我亲近的人，住在这儿多逍遥。

《诗经》：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，共收入自西周初年至春秋中叶大约 500 多年的诗歌 305 篇，共分风、雅、颂三部分，本诗属雅部，为节录。场：园圃。絜（zhí）：用绳子把马足绊上。维：把马缰绳拴上。永：延长，让客人留下来。伊人：此人，即客人。

这是一首留客惜别的诗歌，共四章，反复吟唱，节选的是它的首章，把马扣住了，给马吃鲜嫩的豆苗幼叶，表示了

留客的意思，招诗的盛情，让客人快快活活的，与主人一起度过美好的时光。透过此诗，可以看出早在周代，马已经成了贵族出门代步的工具。《诗经》里许多地方提到马，以马为部首的字就用了 50 多个，而且那时候已经有了马车。《小雅·车攻》：“我车既攻，我马既同：四牡庞庞，驾言迨东”，意思是，我的车多么坚固精致，我的马多么齐整威武；四匹公马多么强壮有力，驾车向东多么快捷迅速；可见骑马和乘车在周代就流行了。



莫高窟第 257 窟白马

駟

《诗经》

駟駟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駟者：有騶有皇，有骊有黄，以车彭彭。思无疆，思马斯臧。这群膘肥体壮的马匹，放牧在遥远的草地上。它们聚集在一起：又有騶马，又有骊马，又有黄马，拉起车来多么强壮。无休无止地思量养好，让匹匹马儿长得胖胖。

駟駟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駟者：有雅有豝，有骅有骝，以车伾伾。思无期，思马斯才！这群膘肥体壮的马匹，放牧在遥远的草地上。它们聚集在一起：又有雅马，又有豝马，又有骅马，又有骝马，拉起车来多么雄壮。无时无刻地思量养好，让匹匹马儿成为栋梁。

駟駟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駟者：有骝有骆，有騊有雒，以车绎绎。思无斁，思马斯作。这群膘肥体壮的马匹，放牧在遥远的草地上。它们聚集在一起：又有骝马，又有骆马，又有騊马，又有雒马，拉起车来多么快当。无厌无倦

地思量养好，让匹匹马儿繁殖兴旺。

駉駉牡马，在坰之野。薄言駉者，有骝有骃，有騊有鱼，以车祛祛。思无邪，思马斯徂。这群膘肥体壮的马匹放牧在遥远的草地上。它们聚集在一起，又有骝马，又有骃马，又有骊马，又有鱼马，拉起车来多么健爽。无偏无邪地思量养好，让匹匹马儿行走如翔。

《诗经》：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，共收诗歌 305 首，分风、雅、颂三部分，本篇属颂部，鲁颂中的一篇，为鲁僖公的大臣所作。 可(jiōng)：马肥壮貌。牡：或作公马，或作牧马。坰(jiōng) 遥远的野地。薄言 即薄焉 聚而成群。駉(yù) 毛色似翡翠的马。皇：毛色似蝗虫的马。骊(lí) 纯黑色的马。黄：纯黄色的马。彭彭：马强壮有力的样子。思无疆：思，谋虑；无疆，没有止境。斯：句中语气词。臧：善。骖(zhuī) 毛色苍白相杂的马。驱(pī)：毛色黄白相杂的马。骅(xīng) 赤色马。骥：青黑色有如棋盘格子的马。 伾伾(pī) 有力或威武的样子。骠(tuó)：有白鳞状的青骠马。骆：黑鬣黑尾的白马。骠(liú)：同“骠”，黑鬣黑尾的赤马。雝(luò)：黑身白鬣的马。绎绎：善走。敫(yì)：仄。作：生，繁殖。骃(yīn) 黑色杂有白色的马。骃(xiá) 赤色杂有白色的马。 驪(diàn)：脊有黄色的马。鱼：灰白色而有鱼鳞纹的马。祛祛：健壮。徂(cú)：行，善走。

你瞟一下这首诗，一定会皱起眉头：那么多冷僻的生字，跳过去吧！且慢，不妨连跳带读、似懂非懂地浏览一遍。这时候，你便会由衷惊讶：哇，那么多马字旁的字！是的，整整十六个马名，简直像翻开了一部字典的马字部，什么毛色叫什么马，在诗里一一有了自己的名称。如果再进一步追究，此诗作于春秋时期的鲁僖公年代，即大约 2650 年之前，也许你更会瞠目结舌：那么早，就给马起了那么多名称，我们的先祖对马的分辨何等的细微！可以说，就凭这一点，它在中国诗歌史上和养马史上，恐怕也在世界诗歌史上和养马史上，都是独一无二的，都是一笔首屈一指的遗产。

诗共四节，回环复沓，层层推进，反复咏唱，展示了那时候鲁国兵强马壮的国力，展示了那时候鲁国牧马人殚思竭虑的尽心，展示了那时候鲁国以驾车为荣的风气。林林总总的马，各式各样的马，一匹匹那么健壮，一匹匹那么威武，一匹匹都能追风奔驰，一匹匹都能拂云飞腾，说明了当时对牧马业的高度重视，而驯马业也已经极其发达了。

天马歌

刘彻

天马来兮从西极，经万里兮归有德。
承灵威兮临外国，涉流沙兮四夷服。

刘彻（前 157 ~ 前 87）：即汉武帝，是西汉王朝极盛时期的皇帝。天马：汉代称大宛（yuán）马为天马，大宛是汉代西域国名。西极：西方极远之处。流沙：沙常因风而流动转移，故称沙漠为流沙。四夷：旧时统称东夷、西戎、南蛮、北狄，是古代统治者对华夏族以外各族的蔑称。

天马并非是能腾云踏雾、往来于天际、想像或神话里的马，指的是一种矫健无比的骏马，它产于大宛国（其地在今中亚费尔干纳盆地），又称汗血马。据载，“大宛国有高山，山上有马（人）不可得，因取五色母马置其下，与交，生驹汗血，因号天马予”。这种马日行千里，流沫如赭（即口沫和汗均为红色，如是淌血）。汗血这说，不可思议，后人以为有是病态的，

有以为这种马皮肤中的毛细血管特别发达，故全身呈血红色的，还有以为只是马毛呈血色而已。吕布和关羽所骑的赤兔实际上就是汗血马。不管怎么说，大家公认天马或汗血马是一种良马，历史上曾经有过的最佳坐骑，经考证，陕西出土的鎏金铜马和汉代画像石，就是它英姿的实物和写照。

汉武帝酷爱良马，当他好不容易得到了大宛马之后，重赏有功人员，并在长安为它建立了华丽的厩苑，激动、兴奋、满足，于是诗兴勃发，写下了《天马歌》这天马呵，从遥远的西方来到中原，万里迢迢呵，归附于德政大邦；它以自身的灵威呵，去阻挡外敌，它跋涉边陲呵，让四邻降服！汉武帝通过咏马，抒发了自己好大喜功的雄心和自鸣得意的喜悦。由此也可窥见古人对优良马种的重视，以及马在战争中的效用。



天马

（河南汉代画像石）

房兵曹胡马

杜 甫

胡马大宛名，锋棱瘦骨成。
竹批双耳峻，风入四蹄轻。
所向无空阔，真堪托死生。
骁腾有如此，万里可横行。

杜甫(712~770)祖籍襄阳(今属湖北)生于河南巩县(今河南巩义市)唐代大诗人其诗后世称为诗史其人被尊为诗圣。房兵曹：兵曹是州郡参佐军事的官职，此人姓房。胡马：古代泛指北方或西方外族所养的马，此处指西域马。大宛(yuān)汉代西域国名以产良马著称。锋棱：骨架突出如刀背，似条状。竹批：古代相马，认为两耳瘦小、锐如削筒为良马，反之，大头缓耳为劣马。峻：高耸。风入句：意思是，马跑的时候四蹄生风，极其轻快。骁(xiāo)腾指骏马勇健腾跃。

这是一首咏物诗。前四句说：这是一匹顶顶有名的大宛胡马，它的骨架突_w 嶙峋耸峙，如刀背似条状，轮廓分明，它的耳朵如砍削的竹筒一般，瘦小而竖直，挺然而立，它奔驰的时候，四蹄生风，像足不践地，呼啸着飞去。后四句说：这匹大宛胡马纵横驰骋，活动的天地异常广阔，有了它可以日行万里，可以越涧爬坡，可以生死相托，可以去应对任何艰难险阻。杜甫不愧是一位丹青高手，寥寥几笔，把大宛马的神清骨峻、善走如飞的形象勾勒了出来；不愧为一位言志大家，在物象的勾勒之中又蕴藉着自己的年轻快意和蓬勃朝气，也蕴藉着对朋友房兵曹建功立业的勉励和期望；而且在状物言志的背后，会使你油然而生发如此联想：这大宛马难道不是一个可靠的朋友、忠贞的战友、侠义的豪杰吗？



马上平安

(民间吉祥图案)